

企业清洁生产审核信息公示

企业名称	合肥龙泉山环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所在地	合肥市肥东县桥头集镇三站社区		
法人代表	慈祥		
审核原因	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第三类重点企业（双有企业）		
一、有毒有害原辅材料使用情况			
名称	年使用量（t/a）	用途	备注
生活垃圾	880744.19	焚烧发电	
0 号柴油	372.12	助燃用油	
二、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情况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量（t/a）
废气	氮氧化物	82.8815	333.074839
	一氧化碳	3.08	11.079262
	氯化氢	4.91275	19.215766
	二氧化硫	48.4	194.296296
	颗粒物	1.6265	6.344514
三、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名称	类别	产生量	处置情况
稳定化飞灰	HW18 772-002-18	26077.38t	稳定化飞灰经厂内飞灰养护车间暂存一段时间后转运至长丰县左店乡填埋场厂进行填埋处置，自 2024 年 7 月开始转运至自建的飞灰填埋场填埋处理；废
废矿物油	HW08 900-249-08	4.34t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t	

SCR 系统废 催化剂	HW50 772-007-50	0t	矿物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合肥市安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处置；其它危废 2023 年未产生。
布袋除尘器 废布袋	HW49 900-041-49	0t	
四、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类别	环保措施	数量	落实情况
风险防范	编制应急预案	/	已落实
	事故收集池	/	已落实
	围堰	/	已落实
	防渗	/	已落实